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

2014 年 07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芮敬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洪明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计划、业绩预测等前瞻性描述，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2014 半年度报告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9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5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9
第九节 财务报告	30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7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本公司、红宝丽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会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股东大会	指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硬泡	指	聚氨酯硬质泡沫
硬泡组合聚醚、硬泡聚醚	指	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红宝丽	股票代码	00216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红宝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NANJING HONGBAOLI CORPORATION,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HONGBAOL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芮敬功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玉生	
联系地址	南京市高淳经济开发区双高路 29 号	
电话	025-57350997	
传真	025-57350178	
电子信箱	yswang188@126.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注册登记日期和地点、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税务登记号码、组织机构代码等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87,707,464.82	1,027,540,820.69	5.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5,660,937.61	6,689,409.17	73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752,234.89	4,521,000.26	1,11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618,245.31	155,693,880.79	-18.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1	9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1	9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0.68%	增加 4.88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98,366,505.65	1,834,017,287.51	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89,348,506.54	971,820,636.69	1.8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2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520.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545.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3.02	
合计	908,702.7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今年上半年，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稳增长、调结构、促改革，中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城镇就业继续扩大，结构调整稳中有进，服务业比重进一步提高，产品创新、业态创新势头良好，二季度经济发展状况比一季度有所改善。制造业采购经理指数等先行指标持续向好，达到51%；月出口增长开始由负转正，发电量、货运量等指标上升。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2.1%，出口下降1.2%，GDP同比增长7.4%，1-6月冰箱生产量同比增长0.7%；但世界经济仍然复杂多变，我国经济发展仍面临很多困难和挑战，经济的下行压力仍然存在。上半年经济运行平稳，消费增长，给制造型企业创造了较稳定的经营环境。公司面对国际、国内环境状况，针对所从事三大产业特点积极采取措施，取得较好效果。

1、针对市场情况，积极拓展国际、国内客户。一是硬泡组合聚醚产品，紧盯冰箱（柜）冷藏市场，以诚信经营为理念，以技术创新为支撑，为顾客提供个性化服务，提升双方合作紧密度，与国际知名冰箱企业合作增多，上半年，硬泡组合聚醚销售收入增长3.95%；二是异丙醇胺，随着国际经济逐步复苏，根据产品结构消费特点，开拓国外市场，同时加强国内营销，异丙醇胺销售收入增长14.07%，其中一异增长达29%；三是围绕公司新材料产业发展战略，立足长远，从行业规范发展角度出发，与政府主管部门、行业协会积极沟通建筑节能保温行业政策和行业标准制订工作，推动行业良性和规范发展。在“建筑设计防火规范”没有出台情况下，争取住建部科技发展促进中心、地方政府主管部门大力支持，为公司高阻燃保温板产品在建筑保温市场寻找政策空间。为此，江苏省经信委、住建厅、省公安厅消防局等部门组织专家就“HBL硬泡聚氨酯保温板外墙外保温系统”专门召开推广应用协调会，并形成会议纪要下发。公司不断优化产品性能，加大产业宣传力度，寻求与房地产知名企业合作，提升双方品牌度，为下半年产品经营打好基础。公司根据太阳能光伏行业变化，对EVA封装胶膜的生产经营活动已作出合理安排。

2、加强管理创新，提升公司运行质量。一是持续实施降本增效措施和利润中心考核；二是根据生产经营安排及市场大宗商品原料价格波动情况，合理安排采购，控制生产成本；加大技术投入，落实技术研发目标，提升研发水平和服务客户的能力，同时达到技术降本效果，产品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三是不断完善公司薪酬管理体系，提高员工薪酬水平，增强员工满意度。

3、加快推进项目建设进程，落实战略规划。新材料公司年产150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后续项目、聚氨酯公司3万吨/年特种聚醚技改项目、醇胺化学5万吨/年醇胺系列产品技改项目正按计划有序推进，希望项目竣工投产后，为产品市场拓展、产业规模提升创造条件。

二、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公司经营主产品为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以及大力培育的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市场主要为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等领域；异丙醇胺被广泛用于合成表面活性剂、石油天然气炼制中的脱硫剂、清洗剂、水泥外加剂、医药农药中间体、金属切削、电子清洗等行业，产品国外市场占50%以上。聚氨酯高阻燃保温板产品市场主要是建筑保温领域。报告期，公司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实现主营业务收入106,539.5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21%。其中硬泡聚醚实现营业收入75,785.5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95%；异丙醇胺实现营业收入29,800.26万元，比上年增长14.07%。高阻燃保温板材受行业因素影响，只实现销售884.93万元，同比下降。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87,707,464.82	1,027,540,820.69	5.86%	
营业成本	894,643,830.97	855,715,207.78	4.55%	
销售费用	43,072,703.68	20,964,299.54	105.46%	主要是海运费直接在销售费用中列支 1,306.30 万元
管理费用	60,227,639.50	54,153,999.15	11.22%	
财务费用	12,624,110.32	17,173,000.15	-26.49%	
所得税费用	12,735,901.16	4,907,414.04	159.52%	利润增加
研发投入	11,328,301.75	19,742,457.39	-42.62%	按计划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18,245.31	155,693,880.79	-18.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05,405.99	-77,074,224.24	-42.39%	募投项目竣工后，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66,137.77	-50,254,701.98	30.47%	上半年实施分派 2013 年度现金红利 3,262.99 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8,598.94	28,389,981.30	-37.91%	
资产减值损失	3,419,345.91	65,661,104.94	-94.79%	上年同期因假票据事件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6,244.50 万元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及其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与上年同期差异较大，是由于上年同期公司在销售收款过程中，收到假票据 7,396 万元，根据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政策，经慎重评估该事项对经营业绩影响计提了 6,244.50 万元资产减值准备，以致影响当期净利润。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招股说明书、募集说明书和资产重组报告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没有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内的情况。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秉持“做强、做大、做长”的发展理念，实施“制度创新、技术创新、管理创新、市场创新和文化创新”等五个创新，推动战略规划实施，实现公司稳健发展。面对国际、国内经济环境变化，积极应对，在推进三大项目建设进程同时，拓展国际、国内市场，通过创新手段、个性化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上半年，主产品硬泡组合聚醚和异丙醇胺产品均实现销售收入同比增长，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新兴材料业务：政府主管部门推动实施建筑节能政策，但“建筑设计防火规范”至今没有出台，在低劣产品冲击建筑保温市

场情况下，公司高阻燃保温板产品销售受到影响。公司倡导行业规范发展，取得政府部门理解和支持；与知名房地产商进行沟通，商谈合作事宜，为下半年产品销售打下较好基础。面对太阳能行业复苏，公司已对太阳能EVA封装胶膜产品经营活动开展相应安排。

报告期，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6,539.59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5.21 %。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基础化工原料	1,055,858,262.96	863,777,851.53	18.19%	6.53%	4.81%	1.34%
其他业务	9,537,680.18	8,925,882.71	6.41%	-55.57%	-46.77%	-15.47%
分产品						
硬泡聚醚	757,855,628.60	627,630,401.51	17.18%	3.95%	1.63%	1.89%
异丙醇胺	298,002,634.36	236,147,450.02	20.76%	14.07%	14.73%	-0.45%
保温材料	8,849,324.60	8,439,091.96	4.64%	-56.64%	-47.64%	-16.39%
其他产品	688,355.58	486,790.75	29.28%	-64.13%	-65.48%	2.76%
分地区						
国内销售	748,960,524.76	618,944,019.36	17.36%	1.07%	1.77%	-0.57%
国外销售	316,435,418.38	253,759,714.88	19.81%	16.52%	9.02%	5.52%

四、核心竞争力分析

1、资源优势

（1）生产条件。公司硬泡组合聚醚年生产能力为15万吨，是国内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供应商，也是世界规模最大的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企业之一。目前聚氨酯基地正在建设年产3万吨特种聚醚项目，生产聚醚多元醇及减水剂聚醚大单体，届时，公司聚醚品种、规模优势更加明显。公司异丙醇胺年生产能力为4万吨（包括一、二、三异），装置规模居世界首位，由于工艺特点，国内尚没有同类生产企业，公司决定在醇胺基地扩建年产5万吨醇胺系列产品技改项目，项目建成后，公司异丙醇胺年生产能力将增至9万吨。公司“红宝丽新材料产业园”项目，已形成750万平方米高阻燃保温板生产能力，后续的750平方米项目在规划建设当中。另外，公司还拥有年产1200万平方米太阳能EVA封装胶膜生产能力。

公司生产装置、设备和厂房都为公司自建，产业基地新设备和生产工艺代表行业最先进水平，公司合法拥有土地，公司核心资产使用效率较高，生产装置生产正常。另外，公司配置了先进的研发和检测设备，为公司技术创新，始终保持行业领先水平提供了硬件条件。

（2）客户资源。公司经过二十多年发展，拥有丰富的客户资源，国内多数冰箱（柜）冷藏集装箱生产企业是公司客户，公司产品已出口东南亚、欧洲市场等，与世界知名冰箱生产企业建立合作关系，冷藏集装箱企业中集等也是公司客户；异丙醇胺客户遍布世界各洲，渠道建设已见成效；高阻燃保温板综合性能已经得到政府主管部门和部分房地产商认可，客户在逐渐增多，特别是与大客户合作。公司在三大产业中竞争优势明显，积累了众多资源优势。

2、技术优势

公司设立以来，始终秉持“持续创新”理念，不断加大技术投入，建成和配备了研发设施，逐步完善了研发机制，构架了产学研平台。公司建有省级技术中心三个：分别为公司企业技术中心、江苏省醇胺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和江苏省聚氨酯工程中心，设立了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公司与南理工、南林大等科研院所产学研合作，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合作，共建了中科院南京醇胺分中心。公司围绕行业发展方向、客户需求，确定研发方向，制订研发计划，使得公司聚氨酯硬泡技术始终处于本行业的最前沿，在所从事行业确立了技术领先优势。

截止2014年6月末，公司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31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其中上半年，获得授权发明专利1项。

多年来，公司积极拓展异丙醇胺、硬泡组合聚醚国际市场，产品出口量逐年增多。为此，公司多年前就在境外开展商标注册工作，为产品进军国际市场提供保障。至今，“红宝丽”商标已在美国、日本等20多个国家和地区完成注册。

3、品牌资源

公司秉承诚信经营和与客户共成长理念，为客户提供个性化服务和增值服务，客户对公司依存度和满意度提高，冰箱（柜）知名企业与公司结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如海信、美的、美菱、LG、三星、西门子等，公司知名度提高，与国际著名冰箱生产企业如倍科、阿奇力克、惠而浦等建立合作关系，产品进入国际冰箱市场，“红宝丽”品牌国际影响力进一步提升。异丙醇胺自生产以来，作为精细化工品由于其绿色环保和优异的性能，产品出口已遍布世界各地，近年来国内市场的消费量也有明显增多，在与国际品牌竞争中确立了自身的优势，公司客户资源也越来越丰富。新材料领域，由于公司高阻燃保温板性能优势，住建部倡导并推动绿色建筑，其科技促进中心在建筑保温行业进行大力推介，吸引房地产商合作，有利于提升双方在绿色建筑节能领域品牌度。

中国硬泡组合聚醚最大的应用领域为冰箱（柜）冷藏市场，约占整个聚氨酯硬泡50%以上，下游冰箱（柜）生产企业都是国内外知名的家电企业和国际冰箱生产企业，相比聚醚行业生产企业拥有较大的规模优势，且硬泡组合聚醚产品主原料为环氧丙烷，作为石油衍生产品，其价格容易受到石油价格的波动而波动，因而，硬泡聚醚行业生产企业经营容易受到两头挤的情况，产品毛利率容易波动。在冰箱（柜）市场，多年来，公司在产品定价采用“上个月主原料环氧丙烷平均价格*系数+加工费”之模式，并为广大冰箱（柜）企业所接受，成为行业推崇的模式。该定价模式确立彰显了红宝丽品牌在行业影响力，有利于公司扩大市场销售规模。

五、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5,000,000.00	0.00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聚羧酸减水剂母液生产和销售	50.00%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3,252.84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7.0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885.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44.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044.9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8.9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463号）同意，公司于2011年7月非公开发行股票1,623.0844万股，发行价格15.1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24,605.959504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募集资金净额为23,252.83642万元。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为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23,254.46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0,655.78万元，铺底流动资金2,598.68万元，项目由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承担建设任务。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和“关于公司向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公司将募集资金净额全部划入该子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中。2011年8月16日，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会同公司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信银行南京分行、中国建设银行高淳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1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南京宝新聚氨酯有限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中铺底流动资金全额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铺底流动资金2,598.68万元全额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 该项目已于2013年4月28日竣工投产，并于2014年3月31日完成竣工决算。项目计划投资23,254.46万元，实际应使用资金14,804.39万元。募集资金存在节余。 2014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全部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募集资金项目——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已竣工投产交付使用，并完成竣工决算，同意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90,449,815.98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请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于2014年5月16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了该议案。 截止2014年6月30日，公司年产6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目累计使用募集资金13,885.90万元，尚有部分应付而未支付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报告期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 期	本报告期 实现的效 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6 万吨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技术改造项 目	否	23,254.46	23,254.46	1,407.09	13,885.9	59.72%	2013 年 04 月 28 日	1,094.81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254.46	23,254.46	1,407.09	13,885.9	--	--	1,094.81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23,254.46	23,254.46	1,407.09	13,885.9	--	--	1,094.8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项目按计划建设,项目已于 2013 年 4 月底试车成功并交付使用,并于 2014 年 3 月 31 日完成项目竣工决算审计。项目设计产能为 6 万吨/年,项目达效有时间过程。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 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 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2013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批准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2014 年 6 月 16 日,公司已将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 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时,公司多次进行了论证,在确保年产 6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产能不变的前提下,对该项目原可行性报告中用地规划布局进行了调整优化、并在工艺设计上进行了全面优化、依托年产 5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成熟工艺技术,与年产 5 万吨环保型硬泡聚醚项目生产设备及公用工程更好地融合在一起,发挥两套生产设备的运行效率,提高公用工程的综合利用率。同时,在工程招标、设备采购、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管理和把关,从而节约了项目建设成本。另外还包括利息收入等。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用途及去向	根据 201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已将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募集资金 90,449,815.98 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尚有部分应付而未付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 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项目概述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4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3、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基础化工原料	环保型聚氨酯硬泡聚醚项目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化学产品的销售	401,000,000	573,427,161.79	429,702,764.95	531,343,594.32	18,688,627.99	14,021,548.42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公司	硬泡组合聚醚等产品销售	20,000,000	149,216,780.60	26,086,084.81	245,534,266.19	7,621,409.82	5,743,281.75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子公司	基础化工原料	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50,000,000	244,662,793.44	178,495,551.03	179,470,247.46	35,196,335.87	29,875,902.15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贸易公司	主要从事异丙醇胺系列产品的出口业务、化学原料及产品等进出口	5,000,000	62,101,558.20	37,780,207.50	178,126,438.39	1,452,094.00	1,146,108.64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材料	新型建筑材料、包装料的生产销售	100,000,000	209,344,316.51	79,927,264.48	10,708,281.62	-9,487,650.70	-6,888,903.24

4、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年产 1500 万平方米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	18,658.4	479.67	6,642.18	35.60%	已完成年产 750 万平方米生产能力。目前项目收益较小
3 万吨/年特种聚醚技改项目	7,329.14	381.22	381.22	5.20%	在建
合计	25,987.54	860.89	7,023.4	--	--

六、对 2014 年 1-9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 年 1-9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	至	120%
2014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7,500	至	8,200
2013 年 1-9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713.6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主产品硬泡聚醚、异丙醇胺及新材料业务保持稳定经营，同时加强管理，实施降本增效，严格控制成本，提升了经营业绩。上年同期，因发生假汇票事件，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6,244.5 万元，影响了当期利润，故预计利润增幅较大。		

七、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九、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特别是现金分红方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5月16日，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即以2013年12月31日公

司总股本543,832,388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32,629,943.28元人民币（含税）。2014年6月17日，公司完成了对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部分及已离职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1.974万股股份的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总股本由543,832,388股减至541,412,648股。为此，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41,412,64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602681元人民币现金红利（含税）。2014年6月27日，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十、本报告期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7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
2014年01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
2014年02月19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东方证券、长江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限制性股票解禁事宜
2014年02月20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证恒生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公司发展战略
2014年02月21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人寿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
2014年05月14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
2014年06月1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元证券研究员	公司生产经营及行业情况、公司产业发展战略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的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公司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经营发展规划、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现金流量状况等内外部因素，制订了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通过进一步完善公司制度文件，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员工和社会相关方的利益。

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董事会根据《财政部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要求，开展梳理流程、识别风险等有关工作。组织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分别参加中国证监会和江苏证监局开展的培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和能力。公司全体董事能够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诚实守信、勤勉、独立地履行董事职责，在职权范围内以行使职权，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实际情况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三、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四、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2年8月，公司实施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356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751.15万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5年。2013年，因部分激励对象从公司离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对该部分不符合条件的6名激励对象持有的已获授予但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4.08万股进行了回购注销，2013年末，公司授予的限制性激励股票为737.07万股。

2014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因公司2013年业绩条件未能达到公司限制性激励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目标要求，以及祝元龙、李明明、周国庆、龚惠林、水建华、邢光斌、芮伟、葛兰明、赵春菊、陈燕萍、王水香、杨衍军、程刚等13名原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激

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部分及上述13名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241.974万股。2014年6月17日，公司完成回购注销事宜，公司注册资本由54383.2388万元减至54141.2648万元。

报告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摊销影响利润129.03万元。

五、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芮益民、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陈三定在该公司分别担任董事长、董事职务。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子公司生产销售聚酯大单体、加工产品等	双方协商确定阶段性单位产品价格，根据产品的加工费流程和实际费用情况，共同追踪核算。公允价格。	按照"单位产品含税结算价格=原料成本+加工费"方式结算，原料成本按照单位产品该原材料单耗*该原材料实际含税采购单价确定。	175.01	100.00%	按月结算，于结算当月全额支付上月货款。		2014年04月19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临2014-017）
合计				--	--	175.01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交易的实际履行情况没有超出预计的总金额。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六、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日)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 销售有限公司	2013 年 11 月 21 日	3,000		0	一般保证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 (B1)		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 (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 (B3)		3,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 (B4)		0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 (A2+B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 (A3+B3)		3,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0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00%				
其中：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七、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 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	江苏宝源投资	承诺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	2007 年 09	长期	报告期内, 未发生同业竞争情

资时所作承诺	管理有限公司	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 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月 13 日		况
	芮敬功	承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 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2007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	报告期内, 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其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外,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另外,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包括限售条件和无限售条件的股份) 比例不超过 50%。	2007 年 09 月 13 日	长期(即任职期间及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报告期内, 严格履行承诺。
	2012 年被授予股权激励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	承诺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五年。首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本期激励计划授予日起满 24 个月, 激励对象应在可解锁日内按 30%、30%、40%的解锁比例分期解锁。芮益民先生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芮敬功的直系亲属, 其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自股票授予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2 年 09 月 06 日	股权激励有效期	报告期内, 严格履行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 是 ☒ 否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13年7月，公司销售收到假票据7,396万元，南京市高淳公安部门已立案侦查。原业务员唐某涉嫌犯罪已被司法机关刑事拘留。公司成立专案组，处理假票据事件，采取相应的措施，维护公司权益。此前，公司在编制2013年度财务报告时对假票据事件进展结果已达成和解协议或通过司法部门民事调解的进行了处理，对存在待决事项：即剩余客户及司法部门正在侦办的唐某职务侵占款等，应收账款预计总额为4,801.53万元，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4,101.12万元（见巨潮资讯网临2014—009、016）。目前，假票据事件还没有结束，与剩余3家客户，其中2家仍在商谈当中；另外一家在等待法院开庭（诉讼标的额为1,449,019元）。

2、2014年1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太安路老厂区有关事项提示性公告》（见巨潮资讯网临2014—001），就公司太安路老厂区土地可能被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收储及搬迁进行了风险提示。目前南京市高淳区政府仍未制定具体方案。为此，公司认真应对，综合考虑南京化工园区聚氨酯基地生产条件和优势，对硬泡组合聚醚生产作出统筹安排。公司将与政府部门做好沟通工作，在具体方案确定后，及时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并公告。

3、2014年4月1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5,000万元。2014年5月29日，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其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0,000万元。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6,574,360	3.05%				-2,419,740	-2,419,740	14,154,620	2.61%
3、其他内资持股	16,574,360	3.05%				-2,419,740	-2,419,740	14,154,620	2.61%
境内自然人持股	16,574,360	3.05%				-2,419,740	-2,419,740	14,154,620	2.61%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7,258,028	96.95%						527,258,028	97.39%
1、人民币普通股	527,258,028	96.95%						527,258,028	97.39%
三、股份总数	543,832,388	100.00%				-2,419,740	-2,419,740	541,412,648	100.00%

注：期末有限售条件股份（境内自然人持股）14,154,620 股，为高管锁定股 9,203,660 股和限制性激励股票限售股 4,950,960 股。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总股本发生了变化，系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30% 部分及祝元龙、李明明等 13 名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41.974 万股所致，有限售条件股份相应减少 241.974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54383.2388 万股减至 54141.2648 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 年 4 月 17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召开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决定根据《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 30% 部分及祝元龙、李明明、周国庆、龚惠林、水建华、邢光斌、芮伟、葛兰明、赵春菊、陈燕萍、王水香、杨衍军、程刚等 13 名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241.974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54383.2388 万股减至 54141.2648 万股。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于 6 月完成部分限制性激励股票回购注销事宜，股本减少 241.974 万股，对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不产生影响，由于股本变动较小，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影响较小。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公司2013年度业绩条件未能达到公司限制性激励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目标要求，同时部分激励对象从公司离职，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部分及13名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241.974万股，公司总股本由54383.2388万股减至54141.2648万股，回购价格2.80元/股，公司总资产、净资产均减少677.5272万元。但由于总量较小，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相对较小。

二、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3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 股数量	报告期内 增减变动 情况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0%	131,009,201	0	0	131,009,201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2%	28,795,346	0	0	28,795,346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14,112,000	0	0	14,112,000		
陆卫东	境内自然人	2.50%	13,520,780	0	0	13,520,780	质押	10,000,000
柳毅	境内自然人	2.45%	13,270,008	2,276,909	0	13,270,008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4%	11,598,295	0	0	11,598,295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6%	6,800,000	0	0	6,800,000		
芮敬功	境内自然人	1.25%	6,790,314	0	5,092,735	1,697,579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6,300,827	0	0	6,300,827		
天津凯石兴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4,000,000	0	0	4,0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		无						

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大股东中，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芮敬功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也是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芮敬功董事长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5,092,735 股,系根据相关规定作为董事持股 75%的锁定部分。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1,009,201	人民币普通股	131,009,201
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28,795,346	人民币普通股	28,795,346
南京弘明投资有限公司	14,11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112,000
陆卫东	13,520,780	人民币普通股	13,520,780
柳毅	13,270,008	人民币普通股	13,270,008
南京市高新技术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1,598,295	人民币普通股	11,598,295
安徽国元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6,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
江苏省高科技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6,300,827	人民币普通股	6,300,827
天津凯石兴利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0
傅燕萍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股东中，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前十名股东中芮敬功先生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也是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此以外，第一大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优先股的发行与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1、优先股回购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优先股转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优先股表决权的恢复、行使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优先股所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 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期初被授予 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本期被授予 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股)	期末被授予 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 (股)
芮敬功	董事长	现任	6,790,314			6,790,314			
芮益民	董事、总经理	现任	1,858,810		180,000	1,678,810	600,000		420,000
陶梅娟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1,469,538		24,000	1,445,538	80,000		56,000
姚志洪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877,400		30,000	847,400	100,000		70,000
王玉生	董事、董事会 秘书	现任	192,046		15,120	176,926	50,400		35,280
左 宁	董事	现任							
李 东	独立董事	现任							
贾叙东	独立董事	现任							
陈冬华	独立董事	现任							
魏水明	监事会主席	现任	196,000			196,000			
夏友满	监事	现任	100,000		12,000	88,000	40,000		28,000
赵 赟	监事	现任	121,200			121,200			
韦 华	副总经理	现任	755,300		12,000	743,300	40,000		28,000
张益军	副总经理	现任	400,000		120,000	280,000	400,000		280,000
陈三定	副总经理、总 会计师	现任	910,800		18,000	892,800	60,000		42,000
芮益华	副总经理	现任							
合计	--	--	13,671,408	0	411,120	13,260,288	1,370,400	0	959,280

说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期减持的股份数量系公司回购注销的限制性激励股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13 年年报。

第九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436,684.19	173,565,391.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87,524,299.72	258,589,536.59
应收账款	365,413,261.35	302,974,487.52
预付款项	13,573,009.19	11,265,203.6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585,111.03	5,296,740.4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6,469,336.51	230,856,417.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301,873.59	16,151,360.44
流动资产合计	1,069,303,575.58	998,699,138.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759,760.7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3,849,119.47	706,495,014.20
在建工程	36,273,924.11	26,948,993.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85,364,476.97	86,330,113.4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15,648.82	15,544,027.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9,062,930.07	835,318,149.28
资产总计	1,898,366,505.65	1,834,017,287.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5,730,433.74	350,125,712.99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124,464.69	197,218,759.66
应付账款	178,341,385.69	161,287,135.63
预收款项	19,224,332.12	28,068,978.8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669,197.74	15,987,433.12
应交税费	15,959,803.96	9,587,549.16

应付利息	1,266,692.45	1,418,693.9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467,735.62	5,601,117.1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5,784,046.01	773,295,380.4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5,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6,606,377.29	26,875,895.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1,606,377.29	66,875,895.62
负债合计	887,390,423.30	840,171,276.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1,412,648.00	543,832,388.00
资本公积	58,844,503.41	61,909,785.2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990,475.11	49,990,475.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8,999,313.92	315,968,319.5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01,566.10	119,668.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89,348,506.54	971,820,636.69
少数股东权益	21,627,575.81	22,025,374.7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10,976,082.35	993,846,011.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8,366,505.65	1,834,017,287.51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012,014.88	63,007,959.44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28,973,580.78	129,719,704.15
应收账款	176,783,030.37	160,355,643.45
预付款项	5,977,464.04	8,926,589.2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8,418,366.52	90,304,374.97
存货	62,465,587.28	59,717,626.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76,253.56
流动资产合计	621,630,043.87	516,108,151.7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68,254,760.70	513,495,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0,938,994.81	328,299,929.99
在建工程	1,676,876.61	631,432.81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300,093.23	13,454,690.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072,501.00	9,386,878.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13,243,226.35	865,267,931.87
资产总计	1,534,873,270.22	1,381,376,083.5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0,000,000.00	239,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49,124,464.69	197,218,759.66
应付账款	194,295,677.75	100,656,556.79
预收款项	11,693,705.02	19,574,450.48
应付职工薪酬	4,608,036.02	7,724,769.75
应交税费	3,496,985.52	5,689,564.86
应付利息	371,333.33	432,593.3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14,101.63	3,881,808.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4,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90,204,303.96	578,178,503.2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999,577.29	11,945,895.6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999,577.29	11,945,895.62
负债合计	701,203,881.25	590,124,398.8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1,412,648.00	543,832,388.00
资本公积	66,884,503.41	69,949,785.28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9,990,475.11	49,990,475.1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5,381,762.45	127,479,036.3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33,669,388.97	791,251,684.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34,873,270.22	1,381,376,083.58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087,707,464.82	1,027,540,820.69
其中：营业收入	1,087,707,464.82	1,027,540,820.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17,090,776.71	1,015,872,460.16
其中：营业成本	894,643,830.97	855,715,207.7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03,146.33	2,204,848.60
销售费用	43,072,703.68	20,964,299.54
管理费用	60,227,639.50	54,153,999.15
财务费用	12,624,110.32	17,173,000.15
资产减值损失	3,419,345.91	65,661,104.9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0,239.3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376,448.81	11,668,360.53
加：营业外收入	1,759,139.54	4,253,421.00
减：营业外支出	636,548.51	1,563,856.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08,713.62	325,158.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499,039.84	14,357,924.54
减：所得税费用	12,735,901.16	4,907,414.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763,138.68	9,450,510.5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660,937.61	6,689,409.17
少数股东损益	3,102,201.07	2,761,101.33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0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0	0.01
七、其他综合收益	-18,102.61	88,866.43
八、综合收益总额	58,745,036.07	9,539,376.9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642,835.00	6,778,275.6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102,201.07	2,761,101.33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910,584,358.73	901,331,750.70
减：营业成本	848,828,784.45	831,805,077.8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79,411.96	1,014,441.28
销售费用	15,372,388.56	10,699,937.60

管理费用	28,309,614.92	27,707,397.23
财务费用	7,451,687.49	10,081,717.31
资产减值损失	-890,670.33	66,105,743.6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359,760.70	75,301,399.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1,592,902.38	29,218,835.16
加：营业外收入	1,003,535.91	2,119,781.23
减：营业外支出	274,737.16	1,224,641.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549.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2,321,701.13	30,113,974.50
减：所得税费用	1,789,031.72	-6,165,096.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532,669.41	36,279,071.33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532,669.41	36,279,071.33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1,814,801.19	813,739,573.1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52,656.07	15,738,378.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64,141.38	5,765,016.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4,831,598.64	835,242,968.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7,745,259.07	582,040,798.9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32,760.90	45,534,621.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580,945.40	29,685,564.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54,387.96	22,288,102.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7,213,353.33	679,549,087.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18,245.31	155,693,880.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0,000.00	97,122.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000.00	97,122.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05,405.99	77,171,347.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05,405.99	77,171,347.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05,405.99	-77,074,224.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1,251,817.82	310,493,916.1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1,251,817.82	310,493,916.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10,647,097.07	342,177,939.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395,586.52	18,570,678.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5,2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17,955.59	360,748,61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566,137.77	-50,254,701.9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102.61	25,026.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8,598.94	28,389,981.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917,285.25	205,618,701.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45,884.19	234,008,683.17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36,603,523.02	677,325,703.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61,550.79	182,894.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085,145.94	2,282,676.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0,750,219.75	679,791,274.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26,931,687.00	520,243,873.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549,311.80	20,489,269.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681,358.47	8,260,883.8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95,044.67	13,576,810.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85,757,401.94	562,570,836.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92,817.81	117,220,43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71,600,000.00	75,301,39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2,821.66	3,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792,821.66	75,304,699.4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25,848.44	31,337,516.3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5,000,000.00	2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725,848.44	51,337,516.3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6,973.22	23,967,183.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8,886,334.00	191,152,075.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8,886,334.00	191,152,075.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7,886,334.00	266,152,075.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727,511.66	9,865,408.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5,272.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5,389,117.66	276,017,483.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02,783.66	-84,865,408.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57,007.37	56,322,211.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64,207.51	36,007,999.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1,121,214.88	92,330,211.91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832,388.00	61,909,785.28			49,990,475.11		315,968,319.59	119,668.71	22,025,374.74	993,846,011.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3,832,388.00	61,909,785.28			49,990,475.11		315,968,319.59	119,668.71	22,025,374.74	993,846,011.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9,740.00	-3,065,281.87					23,030,994.33	-18,102.61	-397,798.93	17,130,070.92
（一）净利润							55,660,937.61		3,102,201.07	58,763,138.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18,102.61		-18,102.61
上述（一）和（二）小计							55,660,937.61	-18,102.61	3,102,201.07	58,745,036.0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9,740.00	-4,355,532.00								-6,775,272.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419,740.00	-4,355,532.00								-6,775,272.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2,629,943.28		-3,500,000.00	-36,129,943.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629,943.28		-3,500,000.00	-36,129,943.2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290,250.13								1,290,250.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1,412,648.00	58,844,503.41			49,990,475.11		338,999,313.92	101,566.10	21,627,575.81	1,010,976,082.35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973,188.00	60,236,925.72			46,727,539.19		323,048,842.41	63,839.70	23,957,206.00	998,007,541.02
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										

生的追溯调整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3,973,188.00	60,236,925.72			46,727,539.19		323,048,842.41	63,839.70	23,957,206.00	998,007,541.0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800.00	1,672,859.56			3,262,935.92		-7,080,522.82	55,829.01	-1,931,831.26	-4,161,529.59
（一）净利润							39,700,268.14		5,476,545.50	45,176,813.64
（二）其他综合收益								55,829.01		55,829.01
上述（一）和（二）小计							39,700,268.14	55,829.01	5,476,545.50	45,232,642.6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800.00	-253,440.00							-1,774,499.20	-2,168,739.2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40,800.00	-253,440.00							-1,774,499.20	-2,168,739.2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62,935.92		-46,780,790.96		-5,633,877.56	-49,151,732.60
1. 提取盈余公积					3,262,935.92		-3,262,935.9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517,855.04		-5,633,877.56	-49,151,732.60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926,299.56								1,926,299.56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832,388.00	61,909,785.28			49,990,475.11		315,968,319.59	119,668.71	22,025,374.74	993,846,011.43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832,388.00	69,949,785.28			49,990,475.11		127,479,036.32	791,251,684.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43,832,388.00	69,949,785.28			49,990,475.11		127,479,036.32	791,251,684.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9,740.00	-3,065,281.87					47,902,726.13	42,417,704.26
（一）净利润							80,532,669.41	80,532,669.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80,532,669.41	80,532,669.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9,740.00	-4,355,532.00						-6,775,272.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419,740.00	-4,355,532.00						-6,775,272.00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629,943.28	-32,629,943.2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629,943.28	-32,629,943.28
4. 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其他		1,290,250.13						1,290,250.13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1,412,648.00	66,884,503.41			49,990,475.11		175,381,762.45	833,669,388.9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43,973,188.00	68,276,925.72			46,727,539.19		141,630,468.03	800,608,120.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43,973,188.00	68,276,925.72			46,727,539.19		141,630,468.03	800,608,120.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0,800.00	1,672,859.56			3,262,935.92		-14,151,431.71	-9,356,436.23
（一）净利润							32,629,359.25	32,629,359.25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2,629,359.25	32,629,359.2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0,800.00	-253,440.00						-394,24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40,800.00	-253,440.00						-394,24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262,935.92		-46,780,790.96	-43,517,855.04
1．提取盈余公积					3,262,935.92		-3,262,935.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517,855.04	-43,517,855.04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七) 其他		1,926,299.56						1,926,299.56
四、本期期末余额	543,832,388.00	69,949,785.28			49,990,475.11		127,479,036.32	791,251,684.71

法定代表人：芮敬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三定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洪明

三、公司基本情况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是经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宁体改字[1994]405号文批准，由原南京市聚氨酯化工厂进行整体改制，并采用定向募集方式于1994年6月23日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8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228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00万股，于2007年9月1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2011年7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1]463号《关于核准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230,844股。截止2014年6月30日，经过历次发行新股、以未分配利润送红股及以资本公积、盈余公积转增股本等变更事项，公司股本变更为54,141.2648万元。

公司主要产品：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异丙醇胺和聚氨酯保温板系列。聚氨酯硬泡组合聚醚和聚氨酯保温板属于聚氨酯行业的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子行业；异丙醇胺属于精细化工行业。

经营范围：组合聚醚；单体系列聚醚；软、硬质泡沫原料及制品系列、异丙醇胺系列、塑料制品、复合包装保温材料系列及相关精细化工产品、五金、机械、电子、针纺织品的生产、销售；物资贸易；出口本企业自产的产品；进口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国家限定企业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五金交电、矿产品、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销售；经济信息咨询；电子产品研究、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硬质喷涂和聚氨酯塑胶铺面施工、技术指导。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320100000119328。

注册资本：54,141.2648万元。

注册地：南京市高淳县经济开发区双高路29号。

四、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会计期间

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4、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购买方支付的合并成本是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支付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实施控制时纳入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范围内企业之间所有重大交易、余额以及未实现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不予抵消。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2) 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应披露相关的会计处理方法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发生外币交易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根据借款费用核算方法应予资本化的，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年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单独列示。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依据持有金融资产的意图和能力，于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本公司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金融资产的计量

①金融资产在初始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②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为了在短期内出售而取得的金融资产，以及衍生金融工具。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已实现和未实现的损益均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C、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本财务报表附注二、10）。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资本公积的单独部分予以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或发生减值时，在此之前在资本公积中确认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①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①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

②如果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则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A、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各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各项认定标准

(7) 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说明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议题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区分为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和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按分类计提。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 500 万元及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	根据其账龄按公司制定的坏账准备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计价方法：加权平均法

原材料、产成品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盘存制度：永续盘存制

本公司存货盘存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低值易耗品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

摊销方法：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在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B、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投资，以企业合并成本作为投资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以下方法确定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对子公司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按附注二、6 进行处理。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②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中；对于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取得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扣除首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合营企业投资和对联营企业投资按原会计准则及制度确认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摊销期直线摊销的金额后，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对于被投资单位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同的，权益法核算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必要调整。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

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消。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被投资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③其他股权投资其他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时，确认投资收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①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对子公司、合营公司或联营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组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在认定资产组时，主要考虑该资产组能否独立产生现金流入，同时考虑管理层对生产经营活动的管理方式、以及对资产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②本公司采用个别认定方式评估其他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他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在使用寿命内扣除预计净残值后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①对于房屋建筑物，参照固定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折旧。

②对于土地使用权，参照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政策进行摊销。

(2)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投资性房地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4、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等。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直线法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各类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年	3.00%	3.23%
机器设备	10 年	3.00%	9.70%
运输设备	8 年	3.00%	12.12%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 其他说明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包括房屋、设备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在建工程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和利息的汇兑差额），其资本化金额为在资本化期间内专门借款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其资本化金额根据在资本化期间内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	50 年	产权证等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4）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5）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一项或若干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或获得新工序等。

（6）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收益期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应当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

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0、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的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权益性工具（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参考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确定。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公司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若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可行权条件，则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应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若以减少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如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1、回购本公司股份

22、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在收入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3）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①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②在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时，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4）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确定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已完工作的测量，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23、政府补助

(1) 类型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政策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除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或事项有关的所得税影响计入股东权益外，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费用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和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对以前年度应交所得税的调整。资产负债表日，如果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递延所得税资产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抵扣的亏损和税款递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按照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债务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也不产生递延所得税。

25、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所产生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3）售后租回的会计处理

26、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已经作出处置决议、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并且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成本模式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

（2）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账面价值与预计可变现净值孰低者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高于预计可变现净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27、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不存在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是否变更

☐ 是 ☒ 否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是否变更

☐ 是 ☒ 否

28、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不存在前期重大会计差错。

(1) 追溯重述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追溯重述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2) 未来适用法

本报告期是否发现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前期会计差错

☐ 是 ☒ 否

五、税项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内销产品销售额计征销项税；出口产品销项税实行零税率，同时按国家规定的出口退税率享受出口退税政策。	17%
营业税	按应税劳务或租赁收入计缴。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计缴。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 7%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6.5%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缴。	母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按实际应纳流转税额的 5%计缴。

各分公司、分厂执行的所得税税率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协调小组（苏高企协[2012]1号）《关于江苏省2011年度复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证书编号：GF201132000773），醇胺化学证书编号：GF201132001014），发证日期：2011年9月30日。

3、其他说明

无

六、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子公司情况

公司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南京红 宝丽醇 胺化学 有限公 司	有限责 任公司	南京化 学工业 园区 I-C18-1 地号	精细化 工产品 生产	500000 00	异丙醇 胺的生 产、销 售	45,000, 000.00		90.00%	90.00%	是	17,849, 555.06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158号4栋603室	商品流通	5000000	化工产品、机械设备等的进出口业务	2,000,000.00		40.00%	90.00%	是	3,778,020.75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2-16号	商品流通	6.4 万美元	进出口贸易	495,000.00		100.00%	100.00%	是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3D-2-1号地块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401000000	单体、组合聚酯的生产销售	401,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区	聚氨酯制品及高阻隔塑料袋生产	100000000	新型建筑材料、包装材料的生产销售	95,000,000.00		95.00%	100.00%	是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区	商品流通	20000000	聚氨酯组合聚酯、单体聚酯系列产品及其他化工产品国内及进出口贸易	20,000,000.00		100.00%	100.00%	是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1、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由公司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0%；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

2、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由公司及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与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出资2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40%；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出资25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0%，公司对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90%。

3、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由公司与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于2009年5月共同出资设立，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0%；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0%；2014年5月，公司对该子公司增资5,000万元，增资后，公司出资9,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5%；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公司对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100%。

4、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于2013年5月由公司出资设立。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东在该 子公司 年初所 有者权 益中所 享有份 额后的 余额
-----------	-----------	-----	----------	----------	----------	-----------------	---	----------	-----------	------------	------------	--	---

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 全称	子公司 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注册资 本	经营范 围	期末实 际投资 额	实质上 构成对 子公司 净投资 的其他 项目余 额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 并报表	少数股 东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中用于 冲减少 数股东 损益的 金额	从母公 司所有 者权益 冲减子 公司少 数股东 分担的 本期亏 损超过 少数股
-----------	-----------	-----	----------	----------	----------	-----------------	---	----------	-----------	------------	------------	--	--

													东在该子公司年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	--	--	--	--	--	--	--	--	--	--	--	--	-------------------------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其他说明

2、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新增合并单位 0 家，原因为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原因为

2013年5月，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到期清算，2013年10月，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清算完毕。

3、报告期内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报告期内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	-------	-------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单位：元

名称	处置日净资产	年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6,337,497.13	-1,950,355.95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其他说明

无

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144,310.25	--	--	107,252.05
人民币	--	--	144,310.25	--	--	107,252.05

银行存款：	--	--	112,547,480.99	--	--	128,810,033.20
人民币	--	--	74,686,724.85	--	--	92,395,398.26
美元	6,039,680.35	6.1528	37,160,945.26	5,916,605.05	6.0969	36,072,949.33
欧元	83,364.41	8.3946	699,810.88	40,585.54	8.4189	341,685.61
其他货币资金：	--	--	51,744,892.95	--	--	44,648,106.33
人民币	--	--	51,744,892.95	--	--	44,648,106.33
合计	--	--	164,436,684.19	--	--	173,565,391.58

如有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应单独说明

期末余额中除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51,744,892.95元外，无其他抵押、冻结等对变现有限制或存放在境外、或存在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87,524,299.72	258,589,536.5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87,524,299.72	258,589,536.59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 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以及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情况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 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	------	-----	----	----

说明

期末无票据质押，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

公司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单位： 元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	2014 年 05 月 23 日	2014 年 11 月 23 日	10,000,000.00	

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2014 年 05 月 23 日	2014 年 11 月 23 日	10,000,000.00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 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1 月 21 日	2014 年 07 月 21 日	6,900,000.00	
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 公司家电分公司	2014 年 01 月 29 日	2014 年 10 月 29 日	5,020,000.00	
合肥荣事达三洋电器股 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05 月 16 日	2014 年 11 月 16 日	5,000,000.00	
合计	--	--	36,920,000.00	--

说明

已贴现或质押的商业承兑票据的说明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 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15,330.99	11.28%	41,011,178.59	85.41%	48,015,330.99	13.34%	41,011,178.59	85.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77,770,243.97	88.72%	19,361,135.02	5.13%	311,869,421.76	86.66%	15,899,086.64	5.10%
组合小计	377,770,243.97	88.72%	19,361,135.02	5.13%	311,869,421.76	86.66%	15,899,086.64	5.10%
合计	425,785,574.96	--	60,372,313.61	--	359,884,752.75	--	56,910,265.23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余额500万元及以上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货款涉案往来	48,015,330.99	41,011,178.59	85.41%	上年末，根据假票据事件结果，对待决事项，根据谨慎性原则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合计	48,015,330.99	41,011,178.59	--	--
----	---------------	---------------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373,422,528.81	98.85%	18,869,794.18	310,780,974.95	99.65%	15,539,048.76
1 年以内小计	373,422,528.81	98.85%	18,869,794.18	310,780,974.95	99.65%	15,539,048.76
1 至 2 年	3,957,209.54	1.05%	395,720.95	718,215.85	0.23%	71,821.59
2 至 3 年	136,233.73	0.04%	40,870.12	115,903.78	0.04%	34,771.13
3 年以上	254,271.89	0.07%	253,417.50	254,327.18	0.08%	253,445.16
3 至 4 年				55.29	0.00%	27.65
4 至 5 年	4,271.89	0.00%	3,417.50	4,271.89	0.00%	3,417.51
5 年以上	250,000.00	0.07%	250,000.00	250,000.00	0.08%	250,000.00
合计	377,770,243.97	--	19,155,523.65	311,869,421.76	--	15,899,086.6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A	客户	48,015,330.99	一年之内	11.28%
客户B	客户	43,639,855.17	一年之内	10.25%
客户C	客户	36,719,743.54	一年之内	8.62%
客户D	客户	35,114,812.20	一年之内	8.25%
客户E	客户	26,980,473.14	一年之内	6.34%
合计	--	190,470,215.04	--	44.74%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0.00	0.00%
合计	--	0.00	0.00%

(7) 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元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	--------	---------------

(8)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列示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	-----

资产:
负债: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548,855.25	71.34%	0.00	0.00%	1,950,395.79	34.62%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3,434,526.44	28.66%	398,270.66	9.83%	3,683,313.13	65.38%	336,968.48	9.15%
组合小计	3,434,526.44	28.66%	398,270.66	9.83%	3,683,313.13	65.38%	336,968.48	9.15%
合计	11,983,381.69	--	398,270.66	--	5,633,708.92	--	336,968.48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出口退税8,548,855.25元归入单项金额重大项，由于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未计提坏账；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应收出口退税	8,548,855.25	0.00		不存在不能收回风险
合计	8,548,855.25	0.00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005,756.69	29.28%	50,287.83	2,432,429.42	66.04%	121,621.47
1 年以内小计	1,005,756.69	29.28%	50,287.83	2,432,429.42	66.04%	121,621.47
1 至 2 年	1,926,666.00	56.10%	192,666.60	823,016.00	22.34%	82,301.60
2 至 3 年	495,410.75	14.42%	148,623.23	421,174.71	11.44%	126,352.41
3 年以上	6,693.00	0.19%	6,693.00	6,693.00	0.18%	6,693.00
5 年以上	6,693.00	0.19%	6,693.00	6,693.00	0.18%	6,693.00
合计	2,611,510.44	--	398,270.66	3,683,313.13	--	336,968.4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 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金额	款项的性质或内容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海关出口退税款	8,548,855.25	出口退税	71.34%
合计	8,548,855.25	--	71.34%

说明

为正常的出口退税，不存在收不回风险。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出口退税款	出口退税款	8,548,855.25	一年之内	71.34%
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保证金	1,030,410.71	一至三年	8.60%
南京市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853,650.00	一至二年	7.12%
上海宝龙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之内	0.83%
徐州康乐房屋开发经营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	一年之内	0.83%
合计	--	10,632,915.96	--	88.72%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169,768.03	97.03%	11,109,763.51	98.62%
1 至 2 年	284,126.15	2.09%	24,326.15	0.22%
2 至 3 年	119,115.01	0.88%	131,114.01	1.16%

合计	13,573,009.19	--	11,265,203.67	--
----	---------------	----	---------------	----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本报告期预付账款中一年以上的金额为403,241.16元，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为2.97%，均为尚未与供货商清算的货款。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江苏三木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98,586.09	一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华东分公司	供应商	1,717,200.00	一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宁波镇海炼化利安德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供应商	1,626,823.03	一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扬子石化-巴斯夫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209,600.00	一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辽阳市天星化轻有限公司	供应商	645,653.70	一年以内	合同未执行完毕
合计	--	7,097,862.82	--	--

预付款项主要单位的说明

(3) 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4) 预付款项的说明

预付账款中的外币余额

外币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美元	-	-	-	114,877.50	6.0969	700,396.66
欧元	-	-	-	20,351.00	8.4189	171,333.03
合 计			-			871,729.69

6、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0,193,850.58	231,404.43	89,962,446.15	120,382,769.46	231,404.43	120,151,365.03
在产品	46,267,192.64		46,267,192.64	23,849,671.90		23,849,671.90
库存商品	82,097,416.99	1,857,719.27	80,239,697.72	88,817,104.98	1,961,723.92	86,855,381.06
合计	218,558,460.21	2,089,123.70	216,469,336.51	233,049,546.34	2,193,128.35	230,856,417.99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存货种类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231,404.43				231,404.43
库存商品	1,961,723.92			104,004.65	1,857,719.27
合 计	2,193,128.35			104,004.65	2,089,123.70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库存商品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存货的说明

根据正常生产经营需要安排。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所得税款		4,523,352.79
未抵扣的应交增值税进项税（注）	10,301,873.59	11,628,007.65
合计	10,301,873.59	16,151,360.44

其他流动资产说明

未抵扣的应交增值税进项税余额较大的原因：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因固定资产投入形成的进项税尚未抵扣完毕。

8、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末资产总额	期末负债总额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存在重大差异的说明

9、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5,000,000.00		4,759,760.70	4,759,760.70	50.00%	50.00%				
合计	--	5,000,000.00		4,759,760.70	4,759,760.70	--	--	--			

(2)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的能力受到限制的有关情况

单位：元

向投资企业转移资金能力受到限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项目	受限制的原因	当期累计未确认的投资损失金额
--------------------------	--------	----------------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一、账面原值合计：	904,179,911.54	5,484,144.41		4,555,403.78	905,108,652.1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81,090,955.21	2,476,356.81			483,567,312.02
机器设备	414,430,990.43	2,097,827.60		4,555,403.78	411,973,414.25
运输工具	8,657,965.90	909,960.00			9,567,925.90
--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本期减少	本期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合计：	197,684,897.34		27,166,488.92	3,591,853.56	221,259,532.7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7,113,486.61		7,710,225.62		54,823,712.23
机器设备	145,312,448.50		18,973,617.46	3,591,853.56	160,694,212.40
运输工具	5,258,962.23		482,645.84		5,741,608.07
--	期初账面余额	--			本期期末余额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06,495,014.20	--			683,849,119.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3,977,468.60	--			428,743,599.79
机器设备	269,118,541.93	--			251,279,201.85
运输工具	3,399,003.67	--			3,826,317.83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06,495,014.20	--			683,849,119.4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433,977,468.60	--			428,743,599.79
机器设备	269,118,541.93	--			251,279,201.85
运输工具	3,399,003.67	--			3,826,317.83

本期折旧额 27,166,488.92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846,356.81 元。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种类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期末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	-----------	------------

固定资产说明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材料公司板材项目	27,811,153.22		27,811,153.22	24,860,788.14		24,860,788.14
3 万吨/年特种聚醚技改项目	3,812,164.78		3,812,164.78			
其他	4,650,606.11		4,650,606.11	2,088,205.82		2,088,205.82
合计	36,273,924.11		36,273,924.11	26,948,993.96		26,948,993.96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数
新材料公司板材项目		24,860,788.14	4,796,721.89	1,846,356.81			65%				自筹	27,811,153.22
3 万吨/年特种聚醚技改项目			3,812,164.78								自筹	3,812,164.78
其他		2,088,205.82	2,562,400.29								自筹	4,650,606.11
合计		26,948,993.96	11,171,286.96	1,846,356.81		--	--			--	--	36,273,924.11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的说明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原因
----	-----	------	------	-----	------

(4) 重大在建工程的工程进度情况

项目	工程进度	备注
----	------	----

(5) 在建工程的说明

在建工程不存在需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12、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6,181,211.37	3,833.87		96,185,045.24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5,963,930.00			5,963,930.00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2,154,864.17			2,154,864.1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7,340,981.00			7,340,981.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2,515,499.65			42,515,499.65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20,268,576.55	3,833.87		20,272,410.42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7,937,360.00			17,937,36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9,851,097.93	969,470.34		10,820,568.2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1,449,818.58	59,639.30		1,509,457.88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175,981.60	21,548.63		197,530.23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379,284.02	73,409.81		452,693.83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4,322,409.32	425,155.02		4,747,564.34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505,963.21	210,343.98		716,307.19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3,017,641.20	179,373.60		3,197,014.8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86,330,113.44	-965,636.47		85,364,476.9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4,514,111.42		59,639.30	4,454,472.12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1,978,882.57		21,548.63	1,957,333.94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6,961,696.98		73,409.81	6,888,287.17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38,193,090.33		425,155.02	37,767,935.31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19,762,613.34		210,343.98	19,556,103.23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4,919,718.80		179,373.60	14,740,345.20
四、减值准备合计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86,330,113.44	-965,636.47		85,364,476.97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太安路）	4,514,111.42		59,639.30	4,454,472.12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	1,978,882.57		21,548.63	1,957,333.94
母公司土地使用权（双湖路二期）	6,961,696.98		73,409.81	6,888,287.17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38,193,090.33		425,155.02	37,767,935.31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公司土地使用权	19,762,613.34		210,343.98	19,556,103.23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土地使用权	14,919,718.80		179,373.60	14,740,345.20

本期摊销额 969,470.34 元。

（2）公司开发项目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入当期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项目		6,243,096.52	6,243,096.52		
合计		6,243,096.52	6,243,096.52		

本期开发支出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 55.11%。

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的比例 0.00%。

公司开发项目的说明，包括本期发生的单项价值在 100 万元以上且以评估值为入账依据的，应披露评估机构名称、评估方法

13、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300,293.52	9,869,321.94
可抵扣亏损	6,281,942.97	4,039,287.04
存货内部销售未实现利润	153,475.74	398,534.36
以无形资产对子公司投资增值	30,000.00	120,000.00
接受设备捐赠	1,049,936.59	1,116,884.34
小计	18,815,648.82	15,544,027.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	-----	-----	----

应纳税差异和可抵扣差异项目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期末	期初
应纳税差异项目		
可抵扣差异项目		
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1,422,740.24	59,440,362.06
内部销售存货未实现利润	1,023,171.62	2,656,895.76
以无形资产对子公司投资增值	200,000.00	800,000.00
接受设备捐赠	6,999,577.29	7,445,895.62
未弥补亏损	25,127,771.87	16,460,691.64
小计	94,773,261.02	86,803,845.08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互抵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的组成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末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 负债	报告期初互抵后的 可抵扣或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15,648.82		15,544,02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互抵金额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

14、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57,247,233.71	3,523,350.56			60,770,584.2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193,128.35			104,004.65	2,089,123.70
合计	59,440,362.06	3,523,350.56		104,004.65	62,859,707.97

资产减值明细情况的说明

15、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		30,125,712.99
信用借款	345,730,433.74	320,000,000.00
合计	345,730,433.74	350,125,712.99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质押借款均为以应收票据质押取得的借款。

(2) 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单位：元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金额元。

短期借款的说明，包括已到期短期借款获展期的，说明展期条件、新的到期日

无

16、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49,124,464.69	197,218,759.66
合计	249,124,464.69	197,218,759.66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元。

应付票据的说明

期末余额中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关联方票据。

1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178,341,385.69	161,287,135.63
合计	178,341,385.69	161,287,135.63

(2) 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的说明

期末余额中一年以上款项金额为12,242,743.08元，占应付账款总额的6.86%，主要为尚未结算的工程款。

18、预收账款

(1) 预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账款	19,224,332.12	28,068,978.81
合计	19,224,332.12	28,068,978.81

(2) 本报告期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	-----	-----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的说明

(1) 账龄均为一年以内。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

子公司——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分别预收关联方参股公司南京和创新天科技有限公司货款3,788,819.01元和7,373.43元。

19、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680,048.68	21,908,159.51	34,572,457.70	15,750.49
二、职工福利费		1,803,259.80	1,803,259.80	
三、社会保险费		6,722,476.52	5,771,150.31	951,326.21
四、住房公积金		2,511,366.00	2,121,614.00	389,752.00
六、其他	3,307,384.44	869,263.69	864,279.09	3,312,369.04
合计	15,987,433.12	33,814,525.52	45,132,760.90	4,669,197.74

应付职工薪酬中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0.00 元。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金额 99,639.52 元，非货币性福利金额 0.00 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补偿 3,212,729.52 元。

应付职工薪酬预计发放时间、金额等安排

截止报告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已发放完毕。

其他为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99,639.52元和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3,212,729.52元。根据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高国资经[2003]21号“关于拨付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改制职工身份置换费用核算说明的通知”，高淳县国有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公司因解除职工劳动合同补偿金及安置职工费用，待职工离开公司时按一定的标准支付给职工。

2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6,726,628.63	5,295,438.61
企业所得税	6,873,098.53	3,450,208.99
个人所得税	1,133,134.86	120,287.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5,246.44	373,637.17
教育费附加	332,751.20	313,242.72
综合基金等	30,065.20	34,734.20

房产税	137,114.97	
土地使用税	301,764.13	
合计	15,959,803.96	9,587,549.16

应交税费说明，所在地税务机关同意各分公司、分厂之间应纳税所得额相互调剂的，应说明税款计算过程

21、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62,222.22	78,222.2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204,470.23	1,340,471.68
合计	1,266,692.45	1,418,693.90

应付利息说明

22、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其他应付款	7,467,735.62	5,601,117.19
合计	7,467,735.62	5,601,117.19

(2) 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合计	0.00	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的说明

(4)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内容

期末余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往来单位（项目）	金 额	账 龄
阿塞托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218,000.00	一年以内
江苏苏中设备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429,550.96	一年以内
离职人员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65,760.00	一年以内
江苏省电力公司高淳县供电公司	160,085.51	一年以内
南京光之华照明设计有限公司	100,000.00	二年-三年

2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属于逾期借款获得展期的金额 0.00 元。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2 年 11 月 15 日	2014 年 11 月 14 日	人民币元	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	--	--	--	--	4,000,000.00	--	4,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的逾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金额	逾期时间	年利率	借款资金用途	逾期未偿还原因	预期还款期
------	------	------	-----	--------	---------	-------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的金额元。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说明

24、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保证借款	35,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4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为子公司—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的长期借款，由关联方—江苏宝源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单位：元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2年08月07日	2016年08月02日	人民币元	6.40%		15,000,000.00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淳支行	2013年05月24日	2016年08月02日	人民币元	6.40%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	--	--	--	--	35,000,000.00	--	4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应说明获得展期的条件、本金、利息、预计还款安排等

25、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A、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2,550,000.00	3,050,000.00
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	1,450,000.00	1,450,000.00
泡沫行业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技术研发和推广项目	676,800.00	
B、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年产1500万平方米环保型高阻燃聚氨酯建筑保温板项目	14,930,000.00	14,930,000.00
C、递延收益		
淘汰 ODS 接受设备捐赠	6,999,577.29	7,445,895.62
合计	26,606,377.29	26,875,895.62

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1) 根据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苏财教[2012]195号《关于下达2012年第十五批省级科技

创新与成果转化（重大科技成果转化）专项引导资金的通知》，公司于本年度收到“高阻燃聚氨酯保温板材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专项引导资金1,450,000.00元，本项目尚未实施完毕。

（2）公司响应环境保护部、世界银行淘汰ODS的号召，牵头9家重组企业签订《PU泡沫行业CFC-11淘汰项目合同书》，重组项目获得外经办的批准。2012年度接受捐赠设备形成固定资产价值8,996,328.03元，本年度转入营业外收入446,318.33元。

（3）环境保护部环境保护对外合作中心同意由浙江省化工研究所有限公司（联合牵头单位）及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提交的聚氨酯泡沫行业消除臭氧层物质替代技术研发和推广项目获得专项资金676,800元。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	------	----------	-------------	------	------	-------------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43,832,388.00				-2,419,740.00	-2,419,740.00	541,412,648.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本报告期内有增资或减资行为的，应披露执行验资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和验资报告文号；

2012年，公司实施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公司2013年度业绩条件未能达到公司限制性激励股票计划第一个解锁期的目标要求，同时部分激励对象从公司离职，公司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部分及13名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241.974万股，公司总股本减少241.974万股，注册资本相应减少241.974万元。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天衡验字（2014）00044号验资报告验资。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0,108,247.50		4,355,532.00	45,752,715.50
其他资本公积	11,801,537.78	1,290,250.13		13,091,787.91
合计	61,909,785.28	1,290,250.13	4,355,532.00	58,844,503.41

资本公积说明

（1）本期减少情况参见本附注七之2。

（2）如本报告附注七所述，本年度就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费用而形成资本公积1,290,250.13元，累计5,341,678.23元。

28、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9,990,475.11			49,990,475.11
合计	49,990,475.11			49,990,475.11

盈余公积说明，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弥补亏损、分派股利的，应说明有关决议

29、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315,968,319.59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315,968,319.59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5,660,937.61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629,943.28	
期末未分配利润	338,999,313.92	--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支付现金红利32,629,943.28元。

30、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065,395,943.14	1,012,593,535.39
其他业务收入	22,311,521.68	14,947,285.30
营业成本	894,643,830.97	855,715,207.78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础化工原料	1,055,858,262.96	863,777,851.53	991,127,256.11	824,153,523.32
其他业务	9,537,680.18	8,925,882.71	21,466,279.28	16,769,080.16
合计	1,065,395,943.14	872,703,734.24	1,012,593,535.39	840,922,603.4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组合聚醚	757,855,628.60	627,630,401.51	729,031,408.69	617,562,777.98
异丙醇胺	298,002,634.36	236,147,450.02	261,234,365.53	205,831,395.80
保温材料	8,849,324.60	8,439,091.96	20,408,586.94	16,118,257.80
其他产品	688,355.58	486,790.75	1,919,174.23	1,410,171.90
合计	1,065,395,943.14	872,703,734.24	1,012,593,535.39	840,922,603.4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748,960,524.76	618,944,019.36	741,027,749.98	608,156,901.14
国外销售	316,435,418.38	253,759,714.88	271,565,785.41	232,765,702.34
合计	1,065,395,943.14	872,703,734.24	1,012,593,535.39	840,922,603.4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客户 A	126,409,102.70	11.62%
客户 B	107,351,242.59	9.87%
客户 C	61,042,109.68	5.61%
客户 D	58,949,039.20	5.42%

客户 E	36,564,588.03	3.36%
合计	390,316,082.20	35.88%

营业收入的说明

31、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53,129.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72,826.31	1,199,839.95	
教育费附加	1,377,190.30	1,005,008.65	
合计	3,103,146.33	2,204,848.60	--

营业税金及附加的说明

32、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8,882,845.79	11,424,076.50
职工薪酬	3,979,543.81	2,849,068.36
出口费用	3,190,732.28	2,389,575.37
佣金	424,956.42	472,615.60
差旅费	890,297.57	623,104.89
其他	5,704,327.81	3,205,858.82
合计	43,072,703.68	20,964,299.54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700,659.10	21,731,954.28
折旧及摊销	14,732,706.14	12,907,332.35
各项税费	2,198,304.73	2,870,523.15
业务招待费	1,774,859.32	2,457,230.78
其他	17,821,110.21	14,186,958.59
合计	60,227,639.50	54,153,999.15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113,641.79	13,695,236.60
减：利息收入	769,804.51	1,657,914.06
手续费支出	1,524,401.38	1,127,301.78
汇兑损益	-1,244,128.34	4,008,375.83
合计	12,624,110.32	17,173,000.15

3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239.30	
合计	-240,239.30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	-------	-------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0,239.30		
合计	-240,239.30		--

投资收益的说明，若投资收益汇回有重大限制的，应予以说明。若不存在此类重大限制，也应做出说明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523,350.56	66,822,245.16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4,004.65	-1,161,140.22
合计	3,419,345.91	65,661,104.94

37、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接受捐赠	446,318.33	446,318.33	446,318.33
政府补助	976,500.00	3,343,620.00	976,500.00
其他	336,321.21	463,482.67	336,321.21
合计	1,759,139.54	4,253,421.00	1,759,139.54

营业外收入说明

接受捐赠参见本报告附注五之22之注2。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甲胺储罐排空吸收改造项目环保扶助资金	258,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政局百企升级考核奖励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政局专项补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其他	98,500.00	43,62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财政补助款		1,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园区扶持资金		1,7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专利实施专项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园区税收补贴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合计	976,500.00	3,343,620.00	--	--

注1：根据高财建[2006]469号、高环发[2006]90号文件，加强和规范高淳县环境保护，收到甲胺罐排空吸收钙质项目环保扶助资金258,000元。

注2：根据高委发[2014]5号文件《关于2013年度百企升级培育企业考核奖励的决定》，收到2013年度百企升级考核奖励资金120,000元。

注3：根据宁财综[2013]841号文件《关于预下2013年度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补助资金的通知》，收到2013年市新型墙体材料专项补助资金500,000元。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	-------	-------	------------

			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08,713.62	325,158.29	208,713.6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08,713.62	325,158.29	208,713.62
对外捐赠		1,211,100.00	
综合基金	410,652.13	4,108.00	410,652.13
其他	17,182.76	23,490.70	17,182.76
合计	636,548.51	1,563,856.99	636,548.51

营业外支出说明

39、所得税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6,007,522.30	15,887,861.10
递延所得税调整	-3,271,621.14	-10,980,447.06
合计	12,735,901.16	4,907,414.04

4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 号	单位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P0	元	55,660,937.61	6,689,409.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元	54,752,234.89	4,521,000.26
期初股份总数	S0	股	543,832,388.00	543,973,18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股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股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股	2,419,740.00	
报告期缩股数	Sk	股		
报告期月份数	M0	个月	6	6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个月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个月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股	543,832,388.00	543,973,188.00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元	0.10	0.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0.10	0.01

41、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8,102.61	88,866.43
小计	-18,102.61	88,866.43
合计	-18,102.61	88,866.43

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42、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利息收入	769,804.51
政府补助	1,653,300.00
保证金及其他	141,036.87
合计	2,564,141.3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业务招待费	3,491,067.07
出口杂费	3,190,732.28
差旅费	1,244,337.22
银行手续费	1,523,560.63
汽车费用	897,192.31
修理费	1,479,870.28
排污费	1,050,141.28
广告宣传费	552,698.84
办公水电费	1,980,539.96
咨询费	1,253,342.29
注册费	1,077,487.30
其 他	6,013,418.50
合计	23,754,387.9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激励股份回购款	6,775,272.00
合计	6,775,272.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58,763,138.68	9,450,510.50
加：资产减值准备	3,419,345.91	65,661,104.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7,166,488.92	22,476,135.22
无形资产摊销	965,636.47	916,291.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044.66	325,158.2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113,641.79	13,695,236.6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0,239.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71,621.14	-10,980,447.06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491,086.13	-2,360,890.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240,417.95	-101,887,542.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5,962,662.54	158,398,32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7,618,245.31	155,693,880.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46,545,884.19	234,008,683.1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28,917,285.25	205,618,701.8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628,598.94	28,389,981.30

（2）本报告期取得或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二、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的有关信息：	--	--

（3）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146,545,884.19	128,917,285.25
其中：库存现金	144,310.25	107,252.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6,401,573.94	128,810,033.2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6,545,884.19	128,917,285.2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4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由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追溯调整等事项

无

八、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芮敬功	实际控制人						25.45%	25.45%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高淳外向型农业综合开发区商贸区 132 号	芮敬功	科技实业投资	1158.1392 万元	24.20%	24.20%	芮敬功	73057663-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比例24.20%；芮敬功先生持有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55.18%股权，是公司董事长、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 I-C18-1 地号	张益军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5,000 万元	90.00%	90.00%	76526914-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市建邺区庐山路 158 号 4 栋 603 室	芮益民	商品流通	500 万元	40.00%	90.00%	78384341-7
香港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香港九龙旺角花园街 2-16 号		进出口贸易	6.4 万美元	100.00%	100.00%	注册号：1123086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开发土地 3D-2-1 号地块	芮益华	精细化工产品生产	40,100 万元	100.00%	100.00%	66738806-6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高淳经济开发区	芮益民	聚氨酯制品及高阻隔塑料袋生产	10,000 万元	95.00%	100.00%	68673094-7
南京红宝丽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	高淳经济开	芮益民	商品流通	2,000 万元	100.00%	100.00%	06708819-0

聚氨酯销售 有限公司		公司	发区						
---------------	--	----	----	--	--	--	--	--	--

3、本企业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 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定代表 人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本企业持股 比例	本企业在被 投资单位表 决权比例	关联关系	组织机构代 码
一、合营企业									
南京和创 新天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南京市高淳 区经济开发 区双高路 29 号	向艳飞		5,000 万元	50.00%	50.00%	参股公司， 公司董事兼 总经理芮益 民、副总经 理兼总会计 师陈三定在 该公司分别 担任董事 长、董事职 务	08591864-5
二、联营企业									

4、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	--------	--------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的说明

5、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 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方 式及决策程序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 易金额的 比例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和加工服务	双方协商确定阶段性单位产品结算价格，根据产品的加工费流程和实际费用情况，共同追踪核算。公允价格。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750,066.07	100.00%	0.00	0.00%
----------------	---------------	--	--------------	---------	------	-------

(2)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出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收益
公司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2014 年 5 月 1 日	2016 年 4 月 30 日	按租赁面积以市场公允价格计算	

公司承租情况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本报告期确认的租赁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 关联担保情况

单位：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2 年 08 月 07 日	2016 年 08 月 02 日	否
江苏宝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 年 05 月 24 日	2016 年 08 月 0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上市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上市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预收款项	南京和创新天科技有限公司	3,796,192.44	0.00

九、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单位：元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419,74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授予价格 2.88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37 个月。

股份支付情况的说明

（1）股权激励计划总体

根据2012年8月3日公司召开的2012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以及2012年8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首期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的规定，公司2012年度向被激励对象发行了7,511,500股限制性股票，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2.88元。公司所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即为授予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授予日公司的股票收盘价格为4.82元/股，2012年度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36,205,430.00元，限制性股票公允价值与募集金额之差额为分期计入期间费用及资本公积的总额。本公司已考虑离职人员以及因经营业绩未达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约定的条件对第一个解锁期的30%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等因素，公司累计回购限制性股票2,560,540股，本报告期就本股权激励计划确认费用1,290,250.13元。

（2）与股份支付有关的权益工具变动情况

2014年1月1日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	本期授予的权益工具	本期行权的权益工具	本期失效的权益工具（注）	2014年6月30日发行在外的权益工具	2014年6月30日可行权的权益工具
7,370,700	-	-	2,419,740	4,950,960	4,950,960

注：2013年10月，根据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2014年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末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2014年6月17日回购注销了未达到第一期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获授的限制性股票30%部分及13名离职人员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共计241.974万股。公司以货币方式按每股人民币2.80元的价格回购，共计人民币6,775,272.00元，同时分别减少股本人民币2,419,740.00元、资本公积人民币4,355,532.00元。

授予日	解锁期	解锁时间	备注
2012年8月10日	第一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的30%
	第二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限制性股票的30%
	第三个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	限制性股票的40%

		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	--	--------------------	--

(3) 截止2014年6月30日, 发行在外的与股份支付有关的权益工具的行权价格、合同剩余期限和授予日公允价值

股权激励计划	授予价格	合同剩余期限 (月)	授予日公允价值
红宝丽2012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88元/股	37	4.82元/股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 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所发行的限制性股票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即为授予日公司股票的市场价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的确定方法	无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5,341,678.2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290,250.13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股份支付交易对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项 目	2014年度1-6月	2013年度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确认的费用总额	1,290,250.13	1,926,299.56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290,250.13	1,926,299.56
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	5,341,678.23	4,051,428.10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单位： 元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的说明

无

4、以股份支付服务情况

单位： 元

以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总额	1,290,250.13
----------------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十、或有事项

1、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十一、承诺事项

1、重大承诺事项

无

2、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无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	----	----------------	------------

2、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单位：元

3、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2014年第七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关于回购注销第一期未达到解锁条件及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已于2014年6月17日完成回购注销手续，于2014年7月14日办理完成工商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登记。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期末金额
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	137,366,141.94			2,228,678.54	182,514,104.21
金融资产小计	137,366,141.94			2,228,678.54	182,514,104.21
金融负债	3,454,504.09				4,588,074.48

2、其他

(1) 2013年7月，公司发生销售业务收到假票据事件，公司原业务员唐某在公司不知情的情况下，采取与客户签订假合同（私刻公章）、备忘录、承诺函等方式，私自降低产品价格或给客户返利、返料，后来从非法市场购买假银行承兑汇票抵充货款，该案涉及浙江片区数家法人企业。事件发生后，公司立即成立专案组，组织力量进行调查处理。2013年度财务报告已对假票据事件进展结果已达成和解协议或通过司法部门民事调解的进行了处理，对存在待决事项：即剩余客户及司法部门正在侦办的唐某职务侵占款等，应收账款预计总额为4,801.53万元，根据谨慎性原则经慎重评估提取特别坏账准备4,101.12万元。目前，假票据事件还没有结束，与剩余3家客户，其中2家仍在商谈当中；另外一家在等待法院开庭（诉讼标的额为1,449,019元）。原业务员唐某涉嫌犯罪已被司法机关刑事拘留。

(2) 2014年1月，公司收到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会议纪要》，南京市高淳区人民政府已组织有关部门就公司太安路老厂区土地收储及搬迁等事宜召开会议，形成意见，明确由区国土分局负责做好公司太安路老厂区的资产评估和土地收储工作。截止本报告日，与太安路老厂区搬迁相关的土地收储方式、补偿标准、补偿资金到位时间等具体内容仍未最终确定，因此，太安路老厂区土地是否被收储及收储的具体方案均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

单位：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015,330.99	21.15%	41,011,178.59	85.41%	48,015,330.99	22.90%	41,011,178.59	85.4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178,989,020.19	78.85%	9,210,142.22	5.15%	161,697,033.96	77.10%	8,345,542.91	5.16%
组合小计	178,989,020.19	78.85%	9,210,142.22	5.15%	161,697,033.96	77.10%	8,345,542.91	5.16%
合计	227,004,351.18	--	50,221,320.81	--	209,712,364.95	--	49,356,721.50	--

应收账款种类的说明

期末余额500万元及以上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的，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货款涉案往来	48,015,330.99	41,011,178.59	85.41%	参见本报告附注之十一之 1
合计	48,015,330.99	41,011,178.59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178,646,255.35	99.81%	8,932,312.77	161,354,269.12	99.79%	8,067,713.46
1 年以内小计	178,646,255.35	99.81%	8,932,312.77	161,354,269.12	99.79%	8,067,713.46
2 至 3 年	92,764.84	0.05%	27,829.45	92,764.84	0.06%	27,829.45
3 年以上	250,000.00	0.14%	250,000.00	250,000.00	0.15%	250,000.00
5 年以上	250,000.00	0.14%	250,000.00	250,000.00	0.15%	250,000.00
合计	178,989,020.19	--	9,210,142.22	161,697,033.96	--	8,345,542.9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的应收账款的性质或内容

应收账款一年以内的为主。

(6) 应收账款中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客户A	客户	48,015,330.99	一年之内	21.15%
客户B	客户	43,639,855.17	一年之内	19.22%
客户C	客户	35,114,812.20	一年之内	15.47%
客户D	客户	26,980,473.14	一年之内	11.89%

客户E	客户	23,081,397.84	一年之内	10.17%
合计	--	176,831,869.34	--	77.90%

(7)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金额为元。

(9) 以应收款项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需简要说明相关交易安排

无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

单位： 元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组合	61,680,808.45	100.00%	3,262,441.93	5.29%	95,218,081.89	100.00%	4,913,706.92	5.16%
组合小计	61,680,808.45	100.00%	3,262,441.93	5.29%	95,218,081.89	100.00%	4,913,706.92	5.16%
合计	61,680,808.45	--	3,262,441.93	--	95,218,081.89	--	4,913,706.92	--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分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项；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其他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为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项。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	--	--	--	--	--
	60,207,530.03	97.61%	3,010,376.50	93,967,198.18	98.69%	4,698,359.91
1 年以内小计	60,207,530.03	97.61%	3,010,376.50	93,967,198.18	98.69%	4,698,359.91
1 至 2 年	973,016.00	1.58%	97,301.60	823,016.00	0.86%	82,301.60
2 至 3 年	493,569.42	0.80%	148,070.83	421,174.71	0.44%	126,352.41
3 年以上	6,693.00	0.01%	6,693.00	6,693.00	0.01%	6,693.00
5 年以上	6,693.00	0.01%	6,693.00	6,693.00	0.01%	6,693.00
合计	61,680,808.45	--	3,262,441.93	95,218,081.89	--	4,913,706.9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报告期转回或收回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计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金额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单位：元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	------	------	------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说明

无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4) 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账面余额	计提坏账金额

(5)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的性质或内容

无

(6)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南京红宝丽新材料有限公司	子公司资金往来	55,415,498.98	一年之内	89.84%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销售有限公司	子公司资金往来	4,057,219.32	一年之内	6.58%
江苏高淳经济开发区开发总公司	保证金	1,030,410.71	一年到三年	1.67%
陈宏彬	个人借款	70,000.00	一年之内	0.11%
陈亚军	个人借款	62,000.00	一年之内	0.10%
合计	--	60,635,129.01	--	98.30%

(7)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	----	-------------

(8)

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项的转移金额为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	------	------	------	------	------	------------	-------------	------------------	------	----------	--------

								不一致的 说明			
南京红宝 丽醇胺化 学有限公 司	成本法	45,000,00 0.00	45,000,00 0.00		45,000,00 0.00	90.00%	90.00%				31,500,00 0.00
南京红宝 丽国际贸 易有限公 司	成本法	2,000,000 .00	2,000,000 .00		2,000,000 .00	40.00%	90.00%				
香港红宝 丽国际贸 易有限公 司	成本法	495,000.0 0	495,000.0 0		495,000.0 0	100.00%	100.00%				
南京红宝 丽聚氨酯 有限公司	成本法	401,000,0 00.00	401,000,0 00.00		401,000,0 00.00	100.00%	100.00%				40,100,00 0.00
南京红宝 丽新材料 有限公司	成本法	95,000,00 0.00	45,000,00 0.00	50,000,00 0.00	95,000,00 0.00	95.00%	100.00%				
南京红宝 丽聚氨酯 销售有限 公司	成本法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20,000,00 0.00	100.00%	100.00%				
南京和创 新天环保 科技有限 公司	权益法	5,000,000 .00		4,759,760 .70	4,759,760 .70	50.00%	50.00%				
合计	--	568,495,0 00.00	513,495,0 00.00	54,759,76 0.70	568,254,7 60.70	--	--	--			71,60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的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500,982,304.11	543,547,563.18
其他业务收入	409,602,054.62	357,784,187.52

合计	910,584,358.73	901,331,750.70
营业成本	848,828,784.45	831,805,077.87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单位：元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基础化工原料	500,982,304.11	436,958,078.27	543,547,563.18	476,947,200.48
其他业务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00,982,304.11	436,958,078.27	543,547,563.18	476,947,200.48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单位：元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组合聚醚	500,038,622.05	435,863,858.28	539,131,220.04	472,705,467.45
异丙醇胺	943,682.06	1,094,219.99	4,416,343.14	4,241,733.03
合计	500,982,304.11	436,958,078.27	543,547,563.18	476,947,200.48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单位：元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销售	500,982,304.11	436,958,078.27	543,547,563.18	476,947,200.48
国外销售				
合计	500,982,304.11	436,958,078.27	543,547,563.18	476,947,200.48

(5) 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300,289,668.85	32.98%
客户 B	126,409,102.70	13.88%
客户 C	107,351,242.59	11.79%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101,753,438.02	11.17%
客户 E	58,949,039.20	6.47%
合计	694,752,491.36	76.29%

营业收入的说明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子公司。其他三名为公司客户。

5、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600,000.00	75,301,399.4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40,239.30	
合计	71,359,760.70	75,301,399.44

(2)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红宝丽醇胺化学有限公司	31,500,000.00	27,000,000.00	
南京红宝丽聚氨酯有限公司	40,100,000.00	40,100,000.00	
南京红宝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	
南京宝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4,201,399.44	
合计	71,600,000.00	75,301,399.44	--

(3)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的原因
南京和创新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40,239.30		
合计	-240,239.30		--

投资收益的说明

6、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80,532,669.41	36,279,071.33
加：资产减值准备	-890,670.33	66,105,743.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99,772.10	8,938,316.76
无形资产摊销	154,597.74	154,597.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5,284.34	3,549.89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036,308.38	10,022,830.8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359,760.70	-75,301,399.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377.10	-9,848,913.8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643,955.72	4,023,256.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197,575.76	-175,828,899.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7,742,339.93	252,672,283.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92,817.81	117,220,437.4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1,121,214.88	92,330,211.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564,207.51	36,007,999.9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7,557,007.37	56,322,211.95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42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76,5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520.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10,545.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43.02	
合计	908,702.72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为经常性损益项目，应说明逐项披露认定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单位：元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6%	0.10	0.1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7%	0.10	0.10

3、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且占报表日资产总额5%（含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10%（含10%）以上的项目分析：

损益表项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销售费用	1	43,072,703.68	20,964,299.54	22,108,404.14	105.46%

注1：销售费用发生额4,307.2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5.46%，主要原因是：公司销售费用核算范围的变化，海运费由以前冲减营业收入变更为直接在销售费用中列支，1-6月在销售费用列支的海运费1,306.30万。

第十节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董事长签名的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 2、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财务负责人兼总会计师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会计报表；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南京红宝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芮敬功
2014年7月29日